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01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
21樓

承辦人：王玉麟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756

傳真：(02)29681971

電子信箱：AL5035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8月3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國字第109146300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10921833300_109D2313402-01.pdf、10921833300_109D2313403-01.pdf)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委託本市辦理「109學年度國民中小學審定本教科圖書共同供應採購議價作業」第一學期國小各版本單價表更正版1份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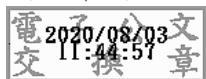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109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教科圖書共同供應採購作業計畫及本局109年7月28日新北教國字第1091413146號函(諒達)辦理。
- 二、經查國小南一版本國小國語1年級習作單價表彙整表中家長負擔部分，誤植為53，更正為54；國小何嘉仁版本國小英語6年級單價表彙整表中，單價部分未顯示，特此更正。
- 三、更正109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教科圖書第一學期各版本單價表、共同供應契約及驗收文件電子檔同步公告同步公告於「109學年度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教科圖書共同供應之採購作業」網站 (https://203.66.57.194/tbcp109/news_list.asp)。



正本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教育部國際及兩岸教育司、僑務委員會、各縣市政府
(不含新北市政府)

副本：新北市新店區安坑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泰山區同榮國民小學(均含附件)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

